

证券代码：301349

证券简称：信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0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6 年 3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2,000,0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1,060,000 股后的股本 100,9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信德新材	股票代码	3013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婷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马咀路 58 号		
传真	0419-5169858		
电话	0411-85235213		
电子信箱	ysy@dlaos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业务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碳基新型材料供应商，长期致力于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领域的技术创新、生产工艺创新和产品创新，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商提供品类全、质量优、性价比高、覆盖不同软化点范围的成体系负极包覆材料产品，并积极向下游沥青基碳纤维生产领域拓展，构建以沥青基碳纤维短切纤维、软毡、硬毡、复合毡为核心，相关制品为支撑的碳纤维产品体系，助力新能源行业持续发展。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有负极包覆材料和沥青基碳纤维制品，副产品是炭黑原料油和裂解萘馏分。

1、负极包覆材料

负极包覆材料主要应用于动力类、储能类、消费类锂离子电池负极等领域。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作为锂离子电池四大组成材料之一，通过在石墨表面包覆一层沥青，可以提高石墨材料的振实密度，减少了材料的比表面积，并同时改善了材料与电解液的相容性。在充放电循环过程中，锂离子可以插入，电解液大分子不能插入，有效降低了溶剂化锂离子的共插入对负极造成的破坏。此外，硅基负极材料具有高能量密度但膨胀系数较高，而负极包覆材料可解决硅基负极材料体积膨胀问题，在硅材料表面不仅可以为负极提供较高的比容量，提高电极的导电性能，并且可缓冲硅材料在充放电

过程中的体积剧烈变化，使得硅材料结构不易被破坏，保持电极结构的完整性。负极包覆材料是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负极包覆材料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大连信德碳材料和成都昱泰南北两大生产基地生产。北方基地大连信德碳材料有产能 4 万吨，其中年产“2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和 0.5 万吨碳纤维可纺沥青”项目，于 2020 年底实现全部投产；“年产 3 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项目”一期年产 1.5 万吨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顺利投产，二期于 2026 年 1 月终止，该项目将原料端向上游延伸至乙烯焦油，具有一体化产能优势，在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也确保产品品质的稳定。南方基地成都昱泰系公司 2023 年 7 月通过收购取得，并通过核心技术改造升级和工艺流程赋能，产能达到 3 万吨/年，具有良好的成本优势与区位优势。截至目前，公司北方基地大连长兴岛与南方基地成都彭州的生产制造基地拥有负极包覆材料产能合计 7 万吨/年，且产能具有一定的弹性。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收购福建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福建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负极包覆材料的生产及销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福建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具备生产能力，后续公司将进一步赋能，预计产能达到 2 万吨/年。此外，依托先进的工艺优势，公司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性能稳定，且产品参数可根据锂离子电池负极厂商产品设计要求进行调整，按需定制。综合来看，公司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业务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行业领先优势。

2、沥青基碳纤维制品

公司所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中，有部分高温沥青产品可作为沥青基碳纤维丝生产原料，使用该原料可以生产出合格的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丝。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应用广泛，一方面可以用做真空高温隔热材料，另一方面可以将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与其他材料进行复合以扩大其应用范围，借助沥青基碳纤维自身独有特性与其他材料复合以提高材料的整体性能，如用于高性能密封材料、摩擦材料、信号屏蔽、防静电、轻量化材料以及用于水泥、塑料、橡胶、空气净化、水净化等非结构材料的应用，是新一代增强纤维产品。

公司沥青基碳纤维制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大连信德新材料生产并对外经营销售。报告期内，产品聚焦于高温热场隔热保温领域，目前已掌握核心技术工艺，拥有从预氧化、碳化、石墨化、纯化到制品的一体化生产能力，研发生产的碳毡系列产品经特种技术粘合、固化、定型、碳化、高温处理等工艺形成，具有紧凑、质轻、高纯、隔热性能优异，抗氧化性强等特点，可广泛适用于光伏晶硅制造热场、半导体热场、粉末冶金热场、光纤及蓝宝石等多种行业保温场景。随着企业技术攻关与突破，沥青基碳纤维的强度、模量、耐热性、纯度等关键指标也将进一步优化，制成碳/碳复合材料，实现应用领域多元化布局。

公司碳纤维制品目前已进入光伏、光纤、半导体、热处理等领域并陆续通过验证阶段。其中，在光纤、光伏，热处理领域验证较顺利，目前已经开始小批量供货。在半导体领域因对产品指标要求更高，验证时间会更长，目前验证较为顺利。

3、炭黑原料油和裂解萘馏分

炭黑原料油为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具有经济价值，可作为炭黑原料使用，亦可作为橡胶增塑体系中的重要组成，在橡胶加工过程中的应用十分广泛。炭黑原料油可以使得橡胶分子间的作用力降低，加强橡胶的可塑性和流动性，便于压延和压出等成型操作。同时还能改善硫化胶的部分物理机械性能，如降低橡胶硬度、赋予橡胶较高的弹性和提高橡胶耐寒性等。

裂解萘馏分是乙烯焦油经采用减压、低聚合分离制备古马隆树脂过程中得到的副产品，可用于提取工业萘以及作为炭黑原料使用。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乙烯焦油和古马隆树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采购地集中在辽宁、黑龙江、四川、天津、福建等地区，公司采取“按需采购”和“战略采购”相结合的模式，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按需采购”模式下，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提交原材料采购计划单，经审批后，由采购部按照采购计划单要求进行采购。“战略采购”模式下，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长期的供货协议，锁定供应商的对外供货量，月末按照实际入厂数量进行结算。原料到厂后，公司质检部进行化验检测，合格后验收入库。由内勤人员与保管人员核实确认数量后，填写 ERP 入库单办理入库。

公司原材料采购渠道稳定且供应充足。公司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和天然气。公司上游原材料、能源动力市场供给充足，基本不会受到资源或其他因素限制。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为主，辅以计划生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当期订单和销售部门预测的销售计划，结合成品实际库存以及车间生产能力等情况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在当期实际操作时，生产部门根据具体订单合理调整生产计划，确保准时发货以满足客户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负极包覆材料的下游的客户主要为生产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厂家，公司与国内主要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厂家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销售模式均为直销。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具备满足国内现有市场需求的能力，并密切关注下游需求量的变化，适时调整投产计划，以适应下游需求波动。公司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中，有少量专有工艺产品可作为沥青基碳纤维原料，销售给下游沥青基碳纤维生产厂家或作为原料生产沥青基碳纤维。

炭黑原料油、裂解萘馏分等副产品应用范围比较广泛，销售模式均为直销。随着公司产能的逐步增加，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副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寻找新的应用领域。

4、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发展趋势

目前，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是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所处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主要产品、销售模式等综合考量后确定的。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一定期间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锂离子电池行业需求快速发展

在全球能源结构转型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锂离子电池在动力电池与储能电池两大领域均具备广阔发展空间。动力电池领域，随着高品质新能源车型供给持续丰富、充换电基础设施不断完善、车辆智能化水平逐步提升，叠加全球各国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政策支持与高度重视，市场规模稳步扩大，直接带动动力电池需求快速增长。储能电池领域，在全球清洁能源转型目标驱动下，风电、光伏等新能源装机占比持续提高，催生了电力系统对灵活性调节的强烈需求，叠加储能技术迭代升级与系统成本持续下降，共同推动储能电池市场需求高速增长。

2、公司积极扩建产能有效提升市占率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情况积极进行产能扩张。报告期内，公司负极包覆材料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大连信德碳材料和成都昱泰南北两大生产基地生产。北方基地大连信德碳材料有产能 4 万吨，其中年产“2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和 0.5 万吨碳纤维可纺沥青”项目，于 2020 年底实现全部投产；“年产 3 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项目”一期年产 1.5 万吨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顺利投产，二期于 2026 年 1 月终止，该项目将原料端向上游延伸至乙烯焦油，具有一体化产能优势，在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也确保产品品质的稳定。南方基地成都昱泰系公司 2023 年 7 月通过收购取得，并通过核心技术改造升级和工艺流程赋能，产能达到 3 万吨/年，具有良好的成本优势与区位优势。截至目前，公司北方基地大连长兴岛与南方基地成都彭州的生产制造基地拥有负极包覆材料产能合计 7 万吨/年，且产能具有一定的弹性。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收购福建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福建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负极包覆材料的生产及销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福建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具备生产能力，后续公司将进一步赋能，预计产能达到 2 万吨/年。公司依托良好的区位布局和领先的规模优势，有效提升了下游客户的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了市场竞争力，对于公司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3、公司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在生产制造方面，通过升级生产设备，优化生产流程，释放原有产线产能潜力，同时投建一体化产线实现产能扩张并向原材料上端拓展，实现降本增效；在技术研发方面，坚持持续研发投入、吸引人才团队、强化外部合作等多种举措，积极推进前瞻性产品研发和工艺技术优化，不断提升公司负极包覆材料业务的技术工艺优势，生产出适配“快充”“超充”性能的差异化负极包覆材料，推动负极包覆材料整体销售量的提升；在市场拓展方面，聚焦主流核心客户市场需求，不断深化与战略客户的稳定合作，深挖潜力重点客户，大力拓展布局新客户。基于长期行业深耕，公司拥有 2 大品类、4 种规格、10 余种型号覆盖不同软化点的成体系负极包覆材料产品，是行业内少数可以做到覆盖主流产品软化点范围的负极包覆材料厂商之一。同时可根据客户对于不同软化点和结焦值产品的需求，生产出满足客户要求负极包覆材料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3,346,543,398.70	3,026,773,808.02	10.56%	3,155,903,97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28,941,387.97	2,685,760,914.02	1.61%	2,767,574,514.13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160,672,870.93	810,088,030.53	43.28%	948,852,53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18,721.78	-33,041,728.17	216.88%	41,295,46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66,594.01	-56,675,873.19	116.70%	10,106,71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77,675.75	-10,287,116.09	-2,129.76%	-67,005,311.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26	-0.3268	217.07%	0.4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26	-0.3268	217.07%	0.4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	-1.21%	2.63%	1.4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242,622,172.00	267,285,005.66	332,306,038.87	318,459,65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76,028.14	2,537,713.83	20,908,404.73	7,896,57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1,116.32	-5,419,220.01	14,659,057.92	-1,414,36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99,834.67	-65,703,325.67	-30,346,669.63	-32,927,845.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尹洪涛	境内自然人	27.92%	28,481,390.00	28,481,390.00	不适用				0.00
尹士宇	境内自然人	24.13%	24,611,261.00	24,611,261.00	不适用				0.00
辽阳市信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4%	6,768,096.00	0.00	不适用				0.00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5,099,974.00	0.00	不适用				0.00
张贵坡	境内自然人	0.87%	884,8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何忠孝	境内自然人	0.54%	552,683.00	0.00	不适用				0.00
贾卫强	境内自然人	0.36%	371,752.00	0.00	不适用				0.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境外法人	0.36%	363,867.00	0.00	不适用				0.00

一自有资金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2%	327,002.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秀美	境内自然人	0.29%	293,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尹洪涛与股东尹士宇系父子关系；股东尹洪涛是股东辽阳市信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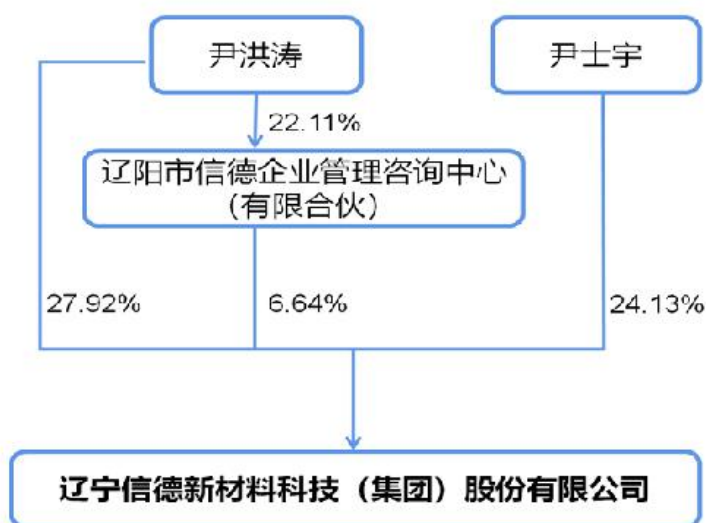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 年，公司紧紧围绕生产经营计划和奋斗目标不松懈，以提高经济效益和服务质量为中心，积极拓展市场份额、创新优化产品服务、精细化管控以降本增效、严控资金及运营风险，稳妥应对国内外复杂的形势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实现扭亏为盈。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61 亿元，同比增长 43.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861.8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负极包覆材料价格与 2024 年相比略有提升。2025 年汽车市场智能化电动化趋势持续，新能源汽车尤其是快充车型需求不断增长；同时叠加储能市场需求强劲增长，产业经营环境逐步改善。公司抓住行业机遇，大力拓展市场，有效捕捉了客户在新能源快充领域及储能领域等领域的需求增量，公司负极包覆材料出货量在行业带动下实现增长。通过积极的市场拓展和渗透，公司负极包覆材料全年实现销售 8.44 万余吨，同比增长 39.62%，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继续保持行业领先，产品体系和指标性能实现升级迭代，中高端产品结构提升。

此外，公司主要原材料乙烯焦油价格和原油价格关联度较高，随着本报告期原油价格走低；同时通过深入推进供应链优化，积极拓展采购渠道，实现了原料采购成本与运输费用的有效压降，因此全年采购综合成本较上年下降。

同时，公司管理效能持续提升，产能利用率显著提高。公司全年动态调节产能利用率，全年产能利用率为 104.50%。不断优化产线工艺，积极排产“快充”“超充”等高倍率动力电池适配的负极包覆材料产品，以满足市场对高性能电池升级需求。上述因素共同推动经营业绩稳步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报告期内详细事项详见《2025 年年度报告》。